

#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后勤产业 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后勤产业中心概况

- 一、职能简介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 第二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后勤产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后勤产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 后勤产业中心概况

## 一、职能简介

教育厅基建后勤中心主要承担全省学校基本建设、后勤、产业等行政辅助工作，包括厅属高校基建监督管理，学校食品安全及食堂、宿舍等后勤管理，高校产业以及节能降耗、制止餐饮浪费、校园绿化、中小学校服、教育保险、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进学校”活动、省级河长（湖长）制、“厕所革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等管理工作，并提供相关调查研究、信息交流、宣传培训、示范创建、成果展示等服务。

## 二、2023年重点工作

2023年，将紧紧围绕教育工作大局，持续“五个强化”，推动工作再上新台阶。

1.强化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对学校后勤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大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精神上来，为学校后勤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政治保证和方向指引。

2.强化以人为本，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坚持以师生生命健康安全为中心，把好疫情防控、食品安全、后勤设施设备安全关口，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做到狠抓制度建设、环节管理、人员管理、财务管理、廉政建设、风险自查、民主监督等管理，全力保障学校安全稳定。

3.强化规范管理，提升后勤保障服务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补齐食堂、公寓等建设短板。完善后勤管理制度，推进食堂、公寓、能源等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加强校服和涉教保险管理，探索下一学年推进校责险新的运行机制。

4.强化生态保护，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进生态文明教育，大力推行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文化等行动，推进节能降耗、碳达峰、垃圾分类、禁塑、厕所革命、制止餐饮浪费等工作。

5.强化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后勤队伍素质。建立省、市、县、校四级培训体系和常态化教育培训机制，定期举办学校后勤管理干部、新任校（园）长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等专题培训，全面提升后勤队伍综合能力。切实加强后勤宣传，充分展示学校后勤工作者良好的精神风貌。

**第二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  
后勤产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目		目	
	631.48		
			466.28
			95.70
			34.00





	<b>631.48</b>		<b>631.48</b>

## 二、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1-1

目												
	目											
		<b>631.48</b>		<b>631.48</b>								
		631.48		631.48								
304941		631.48		631.48								

##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1-2

目				目			
---	--	--	--	---	--	--	--

目				目					
					<b>631.48</b>	<b>615.85</b>	<b>15.63</b>		
					631.48	615.85	15.63		
					631.48	615.85	15.63		
221	02	01	304941		35.50	35.50			
205	02	99	304941		466.28	450.65	15.63		
208	05	02	304941		17.80	17.80			
208	05	06	304941		23.67	23.67			
208	05	05	304941		47.33	47.33			
210	11	02	304941		34.00	34.00			
208	08	01	304941		6.90	6.9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目		目				
	631.48		631.48	631.48		
	631.48					
			466.28	466.28		
			95.70	95.70		
			34.00	34.00		





















		2.500	2.500	2.500	2.50																				
		2.500	2.500	2.500	2.5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目				目			
目				目			
					<b>631.48</b>	<b>631.48</b>	
					631.48	631.48	
					631.48	631.48	
221	02	01	304		35.50	35.50	
205	02	99	304		466.28	466.28	

208	05	02	304		17.80	17.80	
208	05	06	304		23.67	23.67	
208	05	05	304		47.33	47.33	
210	11	02	304		34.00	34.00	
208	08	01	304		6.90	6.90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3-1

目						
目		目				
				<b>615.85</b>	<b>542.97</b>	<b>72.88</b>
				615.85	542.97	72.88
		304941		615.85	542.97	72.88
		301		478.65	478.65	
301	13	30113		35.50	35.50	

301	09	30109		23.67	23.67	
301	07	30107		115.00	115.00	
301	08	30108		47.33	47.33	
301	99	30199		118.19	118.19	
301	99	3019901		38.00	38.00	
301	99	3019999		80.19	80.19	
301	02	30102		2.17	2.17	
301	02	3010201		2.17	2.17	
301	01	30101		100.42	100.42	
301	12	30112		2.37	2.37	
301	12	3011201		1.77	1.77	
301	12	3011202		0.60	0.60	
301	10	30110		34.00	34.00	
		302		72.88		72.88
302	09	30209		1.00		1.00
302	99	30299		3.88		3.88
302	99	3029903		3.00		3.00
302	99	3029909		0.88		0.88
302	05	30205		2.47		2.47
302	14	30214		3.40		3.40



302	28	30228		6.42		6.42
302	31	30231		1.03		1.03
302	26	30226		1.00		1.00
302	16	30216		7.00		7.00
302	03	30203		1.98		1.98
302	11	30211		12.00		12.00
302	06	30206		3.50		3.50
302	01	30201		8.00		8.00
302	29	30229		14.00		14.00
302	07	30207		7.20		7.20
		303		64.32	64.32	
303	01	30301		17.80	17.80	
303	01	3030101		8.19	8.19	
303	01	3030102		2.75	2.75	
303	01	3030103		6.86	6.86	
303	09	30309		0.02	0.02	
303	09	3030901		0.02	0.02	
303	99	30399		39.60	39.60	
303	04	30304		6.90	6.90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3-2

目

目				目	
					<b>15.63</b>
					15.63
					15.63
					15.63
205	02	99	304941		13.13
205	02	99	304941		2.5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3-3

“ ”



--	--	--	--	--	--	--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4-1

“ ”

	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5

目			目			
目			目			目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目 目 2023

	目		目								
304941-		2.50					≥	100	%	15	
							≥	100	%	10	
							≥	100	%	10	

						≥	6		10
						≥	5		10
						≥	100	%	10
						≤	0	%	10
						≥	100	%	10
		13.13				≥	100	%	30
						≥	100	%	30
				2023			13.13		30

**第三部分 四川省学校基础建设与  
后勤产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631.48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2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了办公用房维修及消防改造项目 106.66 万元。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631.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1.48 万元，占 100%。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631.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5.85 万元，占 97.52%；项目支出 15.63 万元，占 2.48%。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631.4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2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了办公用房维修及消防改造项目 106.66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1.48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466.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50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31.4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12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了办公用房维修及消防改造项目 106.66 万元。

教育支出 466.28 万元，占 73.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0 万元，占 15.15%；卫生健康支出 34 万元，占 5.38%；住房保障支出 35.50 万元，占 5.62%。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66.2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人员正常及应急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等经费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7.8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休人员 2023 年度工资福利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7.33 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3.67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年预算数为6.90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4.00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35.50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31.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42.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励金、离休费、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其它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

公用经费72.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培训费、邮电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3 万元。

### 2022

2023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2022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旅行车（含商务车）1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全省学校后勤管理的检查监督等工作开展。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2023 年，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5 万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 万元。

截至 2022 年底，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3 年教育厅基建后产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5.63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5.63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部分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通过部门预算拨付本单位的财政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为学校根据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和标准收取的学费、住宿费等。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横向科研收入、捐赠收入、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已开始执行但尚未完成、本年仍需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部分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三公经费”

是指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